

臺北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 協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 年 12 月 18（五）上午 10 時

貳、地點：臺北市立松山工農大同樓 4 樓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卓股長意屏

記錄：王順賢

臺北市立松山高工農職業學校 楊校長益強

肆、出席人員：如開會通知

伍、業務報告：

一、104-1 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開辦 9 職群、20 所高中職，目前實際上課學生共 2,697 人。104-1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專班開辦 3 職群、2 所國中，目前實際上課學生數共 92 人。

二、104-2 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目前正進行第二階段分發作業，**預估**開辦 10 職群、23 所高中職，上課學生數共 3,810 人。104-2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專班**預估**開辦 3 職群、2 所國中，上課學生數共 85 人。

三、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報名方式採 2 階段，第 1 階段報名時間預定 105 年 1 月 11 日(一)至 1 月 13 日(三)。第 2 階段報名時間預定 105 年 3 月 21 日(一)至 3 月 23 日(三)。

四、本校已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前調查完 104-1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含專班)各高中職端實際上課人數，作為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報名依據。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各職群協辦學校，請討論。

說明：

一、協辦學校一覽表如**附件 1**。

二、請核對連絡人電話及 e-mail 信箱，以利競賽連絡之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各校推薦額度案，請討論。

說明：

- 一、各校推薦報名額度一覽表如附件 2。
- 二、各職群參賽選手人數依比例分配。
- 三、請各開辦高中職校依推薦名額，填妥推薦參賽報名表如附件 3，並於 105 年 1 月 11 日(一)至 1 月 13 日(三)函送本校報名，另電子檔請 [E-mail 至 whchio@saihs.edu.tw](mailto:whchio@saihs.edu.tw) 信箱。
- 四、如有特殊學生參賽時，請提名的高中職校在推薦參賽報名表的備註欄加註，再由松山工農通知協辦學校。
- 五、學生如第 1、2 學期皆選讀同一職群，且第 1 學期已被推薦為參賽選手，第 2 學期就不再受理推薦。
- 六、學生如第 1、2 學期皆選讀不同職群，且皆被推薦為參賽選手，則由學生擇一職群參賽。
- 七、若遇到學生有雙重選手身分時，請學生擇一職群參賽，另一職群恕不接受遞補選手。
- 八、推薦參賽報名表陳教育局鑒核後，擬請教育局發函至各合作國中及開辦高中職校。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及頒獎表揚時間乙案，請討論。

說明：

- 一、105 年度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初稿) 如附件 4。
- 二、技藝競賽週擬訂於 105 年 4 月 19 日(二)至 4 月 21 日(四)。
- 三、各國中舉行技藝競賽頒獎表揚時間擬訂於 105 年 5 月 17 日(二)前。
- 四、臺北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工作時程表如附件 5。

決議：各校上課日期及週數彈性調整，但須與國中端協調好。

案由四：本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實施計畫，如附件 6，請討論。

說 明：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以曾修習第 1、2 學期各職群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與專班課程之同學皆能擇一職群參加，選手產生請由開辦合作式技藝教育課程與專班課程之高中職校自行辦理初賽擇優推薦參賽。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項目是否增加，請討論。

說 明：

- 一、 請參考附件 7 新北市 104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實施計畫。
- 二、 是否採用主題方式做為錄取名額。

決 議：**104 學年度暫不實施，錄案請各校評估可行性，將另案擇期召開協調會討論。**

柒、臨時動議：

木柵高工：1.國中技藝競賽經費是否能提早撥款？

2.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是否改為”課”程？

教育局回覆：1.有關經費將會考量以分批方式儘快撥付。

2.業以依部頒規定更正為國中技藝教育”課”程無誤。

捌、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